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世界百貨中國有限公司

New World Department Store China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25)

須予披露交易 收購目標公司

該協議

於 2015 年 1 月 16 日，賣方及買方（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訂立該協議，據此，賣方同意出售及買方同意購買出售股份。

上市規則涵義

就本公司而言，由於收購事項的適用百分比率超過 5%但低於 25%，根據上市規則，收購事項構成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之公告規定。

於 2015 年 1 月 16 日，賣方及買方（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訂立該協議，據此，賣方同意出售及買方同意購買出售股份。

該協議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該協議

日期

2015年1月16日

訂約方

- (1) 賣方
- (2) 買方

董事已作出所有合理的諮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於本公告日期，賣方及彼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該協議的主題事項

出售股份，即目標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

代價及支付條款

代價 1,000,000 港元應於成交後 30 日內（或由賣方與買方所協定的時間）以現金支付。

代價由賣方與買方於參考目標集團的財務狀況（包括但不限於目標集團的資產淨值及業務前景）後經公平磋商而釐定。董事認為代價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集團及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成交

成交於簽訂該協議時同時發生。於成交時，目標公司已成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目標集團的財務業績亦相應地併入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

重續品牌協議

賣方將負責重續目標公司將於2016年及2017年期滿的若干品牌協議（「**品牌協議**」），倘若賣方未能重續品牌協議，賣方須向買方賠償所有直接因為未能重續而產生的直接損失（如關閉店舖、違約賠償、員工賠償及存貨損失等），如有。

其他條款

於直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期間，除買方須負責的首人民幣5,000,000元損失外，賣方同意承擔買方因一般業務營運引致的任何損失。

買方有權要求賣方提供第三方公司（須經買方批准）以擔保買方在該協議下的權利與利益。

目標集團的資料

目標集團主要在中國從事時裝及飾品的分銷及零售。

於2014年6月30日，目標集團未經審核的綜合資產淨值約為58,343,000港元；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目標集團在扣除稅項及非經常性項目之前及之後的經審核的綜合虧損分別約為206,000港元及約為533,000港元；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目標集團在扣除稅項及非經常性項目之前及之後的經審核的綜合虧損分別約為33,673,000港元及約為33,709,000港元。

賣方、買方及本集團資料

賣方主要從事投資控股。

買方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從事百貨店營運業務。

訂立該協議及收購事項的理由及裨益

目標集團擁有若干服裝及飾品品牌在中國的專營權及分銷權及在中國營運零售的網絡。董事會認為收購事項將進一步擴大本集團的零售網絡及範圍及使其零售營運多元化，並同時與本集團整體產生協同效應。

董事認為該協議的條款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集團及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涵義

就本公司而言，由於收購事項的適用百分比率超過 5%但低於 25%，根據上市規則，收購事項構成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之公告規定。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收購事項」	指	該協議項下買方向賣方收購出售股份的收購事項
「該協議」	指	於2015年1月16日，賣方及買方所訂立有關收購事項的購買股份協議
「本公司」	指	新世界百貨中國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成交」	指	該協議項下收購事項成交
「代價」	指	1,000,000 港元，即該協議項下收購事項應付的代價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的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百分比率」及「附屬公司」	指	各自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買方」	指	達運企業有限公司，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出售股份」	指	14,000 股每股 1 美元的普通股份，即目標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及於本公告日期由賣方持有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目標公司」	指	Well Metro Group Limited，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於本公告日期為賣方之全資附屬公司
「目標集團」	指	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美元」	指	美元，美國法定貨幣
「賣方」	指	Awesome Global Investments Limited，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指 百份比

承董事會命
新世界百貨中國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胡玉桂

香港，2015年1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非執行董事為鄭家純博士、歐德昌先生及顏文英女士；執行董事為鄭志剛博士及張輝熱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英潮先生、陳耀棠先生、湯鏗燦先生及余振輝先生。